一、化學品與廠商資料

化學品名稱：光阻剝離劑(SF-D20)
其他名稱：去光阻液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溶解光阻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三福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地址：台南市善化區小新里 340 號　電話：886-6-5837608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886-6-5837608　傳真：886-6-5839498

二、危害辨識資料

化學品危害分類： 1. 金屬腐蝕物 第 1 級 2. 腐蝕／刺激皮膚物質 第1級 3. 呼吸道過敏物質 第 1 級 4. 吸入性危害物質 第 1 級
標示內容： 象徵符號：身心健康、腐蝕、驚嘆號  警 示 語：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 1. 可能腐蝕金屬 2. 造成嚴重皮膚灼傷和眼睛損傷 3. 吸入可能導致過敏或哮喘病症狀或呼吸困難 4. 如果吞食並進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危害防範措施： 1. 置於陰涼且通風良好處，緊蓋容器。 2. 穿戴防護衣物及眼睛、臉部之防護具。 3. 如有洩露，請用沙子或泥土覆蓋；或以液體吸收劑吸收此物質(如 Chemizorb)。
其他危害：--

三、成分辨識資料

混合物：

化學性質：		
危害成分中英文名稱	濃度或濃度範圍 (成分百分比)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
N-甲基吡咯烷酮 NMP (1-Methyl-2-Pyrrolidinone)	50%~70%	872-50-4
乙醇胺 MEA (Ethanol Amine)	10%~20%	141-43-5
二甲基亞碸 DMSO(Dimethyl Sulfoxide)	10%~40%	67-68-5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 吸　　入：
  1. 移除污染源或將患者移至新鮮空氣處。
  2. 若呼吸停止，應由受訓過之人員施予人工呼吸。
  3. 若心跳停止施予心肺復甦術。
  4. 若無必要，儘量不要移動患者。
  5. 立即就醫。
- 皮膚接觸：
  1. 避免直接與化學品接觸；必要時需戴防滲手套。
  2. 儘速以緩和流動的溫水沖洗 20 分鐘以上。
  3. 在沖水同時脫去污染的衣物、鞋子以及皮飾品(如錶帶、皮帶)。
  4. 立即就醫。
  5. 受污染的衣服須完全洗淨方可再用或丟棄，污染之鞋子及皮革製品勿再用。
- 眼睛接觸：
  1. 撐開眼皮、立即以緩和流動的溫水沖洗 20 分鐘。
  2. 勿使洗液沾染未受污染的眼睛。
  3. 立即就醫。
- 食　　入：
  1. 若患者即將喪失意識，已失去意識或痙攣，勿經口餵食任何食物。
  2. 可用水洗口腔但勿催吐。
  3. 給予患者喝 240～300 毫升的水，若患者自發性嘔吐，讓其漱口及反覆給水。
  4. 立即就醫。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呼吸道刺激、皮膚刺激、眼睛刺激。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提示：-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水、泡沫滅火器、二氧化碳滅火器、乾粉滅火器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一氧化碳、氮氧化物。

特殊滅火程序：

1. 用水霧冷卻火場中容器表面。
2. 在無危害狀況下、關閉火源。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穿著全套防護裝備、並配載全罩式氧氣呼吸面罩。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

1. 在污染區尚未完全清理乾淨前，限制人員接近該區。
2. 確定清理工作是由受過訓練的人員負責。
3. 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
4. 對該區域進行通風換氣。
5. 撲滅或除去所有發火源。
6. 報告政府安全衛生與環保相關單位。

環境注意事項：保持通風良好。

清理方法：

1. 不要碰觸外洩物。
2. 避免外洩物進入下水道、水溝或密閉的空間內。
3. 在安全許可狀況下設法阻止或減少溢漏。
4. 用砂、泥土或其他不與洩漏物質反應之吸收物質來圍堵洩漏物。
5. 利用幫浦或真空設備吸除液體後，置於加蓋容器內。
6. 少量洩漏：用不會和外洩物反應之吸收物質吸收。以污染的吸收物質和外洩物具有同樣的危害性，須置於加蓋並標示的適當容器裡，用水沖洗溢漏區域。小量的溢漏可用大量的水稀釋。
7. 大量洩漏：聯絡消防，緊急處理單位及供應商以尋求協助。
8. 用過之吸收劑已含污染物，可能具同等危害。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

1. 用抗腐蝕之機械式通風系統(含整體換氣及局部排氣)。
2. 須與其它排氣通風系統隔離。
3. 排氣口直接通到室外。
4. 供給充分新鮮空氣以補充排氣系統抽出的空氣。

儲存：

1. 遠離火花、明火及其它發火源；操作時避免產生霧滴。
2. 在通風良好的指定區採最小量操作。
3. 使用時須備隨時可用於滅火及處理洩漏的緊急應變裝置。
4. 容器須標示，不用時關緊。
5. 存於陰涼乾燥，通風良好區域。
6. 避免陽光直射、及與不相容物質如氧化劑、酸等隔離。
7. 避免火花、火焰及發火源。
8. 避免容器損壞。
9. 貯存區之建材及照明通風等設備須有抗腐蝕性。
10. 空的容器內可能仍有具危害性的殘留物。

八、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

1. 用抗腐蝕之機械式通風系統(含整體換氣及局部排氣)。
2. 須與其它排氣通風系統隔離。
3. 排氣口直接通到室外。
4. 供給充分新鮮空氣以補充排氣系統抽出的空氣。

控制參數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STEL	最高容許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Is
--	--	--	--

個人防護設備：

衛生措施：

1. 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物之危害性。
2. 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

3. 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 4. 維持作業場所清潔。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無色至淡黃色透明液體	氣味：胺氣味
嗅覺閾值：--	熔點：--
PH 值：>13	沸點／沸點範圍：about 396°F (202°C)
易燃性(固體，氣體)：-	閃火點：>199°F(93°C)
分解溫度：--	測試方法(開杯或閉杯)：閉杯
自燃溫度：> 655°F(> 346°C)	爆炸界限：NA
蒸氣壓：--	蒸氣密度：>1(air=1)
密度：1.04	溶解度：完全溶於水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ow)：--	揮發速率：--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安定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不會發生
應避免之狀況：正常下穩定，但會吸收空氣中的溼氣，與二氧化碳反應生成鹽類。光照射下會分解，空氣中會慢慢氧化，轉成黃色，後變成棕色，此反應會因熱及金屬存在下加速。
應避免之物質： 1. 強酸、氯化醯及酐：反應劇烈或具爆炸性。 2. 強氧化劑：反應劇烈。 3. 單體(未飽和化合物如環氧化物、氯乙烯、醋酸乙烯酯、壓克力單體、丙晴等)：反應劇烈。 4. 強還原劑(如聯胺)：反應劇烈。 5. 硝酸纖維素：當乙醇胺作聚合反應的熱化劑時，與大面積的硝酸纖維素接觸，會產生自燃。
危害分解物：--

十一、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吸入、皮膚接觸、食入、眼睛。
症狀：黏膜刺激、頭痛、暈眩、精神混亂、噁心、皮膚刺激、眼睛刺激、眼睛疼痛地灼傷感、眼睛和眼瞼刺痛感、流淚。
急毒性： ● 吸　入：吸入極高濃度蒸氣濃度可能造成黏膜刺激、頭痛、暈眩、精神混亂及噁心。 ● 皮　膚： 1. 接觸該物質可能造成輕微刺激。 2. 可能經由皮膚吸收至體內。 ● 眼　睛： 1. 暴露該蒸氣可能造成刺激。 2. 接觸該液體可能造成疼痛地灼傷感、眼睛和眼瞼刺痛感、流淚、結膜發炎及暫時性角膜渾濁。

● 食　入：食入可能造成腸胃道不適。 ■ LD_{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3914 mg/kg（大鼠，吞食） ■ LD_{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8 gm/kg（兔子，皮膚） ■ LC_{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 1. 長期暴露極高蒸氣濃度可能造成頭痛、暈眩、精神混亂及噁心。 2. 研究指出，暴露極高濃度會造成大鼠及小鼠的胚胎毒性。

十二、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 LD_{50}（魚類）：-- EC_{50}（水生無脊椎動物）：-- 生物濃縮係數：--
持久性及降解性：-- 半衰期（空氣）：-- 半衰期（水表面）：-- 半衰期（地下水）：-- 半衰期（土壤）：--
生物蓄積性：--
土壤中之流動性：--
其他不良效應：--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此物使用後無法回收再利用，處理時需由 RCRA 所認可之焚化爐或 RCRA 認可之處理方法處理，並依照當地法令處理廢棄物。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Un No.）：1760
聯合國運輸名稱：--
運輸危害分類： ● 陸地運輸：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八類腐蝕性物質。 ● 海洋運輸：IMDG 將之列為第八類。 ● 航空運輸：ICAO/IATA 將之列為第八類。
包裝分類：II
海洋污染（是/否）：否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1.職業安全衛生法 2.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3.危害性化學品評估及分級管理辦法 4.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 5.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6.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7.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暨安全管理辦法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工研院工業安全衛生技術發展中心之 SDS 資料	
製表單位	名稱：三福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886-6-5837608
	地址：台南市善化區小新里 340 號	傳真：886-6-5839498
製表人	職稱：副課長	姓名(簽章)：李威宏
製表日期	2026/10/29	版次：8
下次改版日	2029/10/28	
備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而符號〝/〞代表此欄位該物質並不適用。	
■ 本資料表是參考國內外文獻及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提供原文之資料編撰而成，本公司對上述資料表已力求正確，但不表示已涵蓋所有資訊。各項資訊僅供參考，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自行判斷其可用性。		